

東海大學培育中等學校「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」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認定申請書〈115學年度起適用〉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系所級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始修教育學程學年度/ 師培班級：_____ 學年度 / ☐ A 班 ☐ B 班 ☐ C 班

連絡電話：_____ E-MAIL：_____

本表業經教育部 115 年 6 月 18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150061950 號函同意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中等學校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		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36				
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	0	領域內跨科課程最低學分數	0	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	36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日本語言文化學系所等其他相關系所、組、學位學程				

課程類別	最低需修習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 (必、選修規定)	已修習欲認定科目名稱	修習學期別	由認定系所填寫	
							系所審核人	採認學分數
第二外國語文溝通能力	10	日劇聽解	2	必修至少2學分				
		日語新聞聽解	2					
		台日多元文化交流總論	2					
		台日多元文化交流實踐論	2					
		綜合日語(一)C	2	必修至少2學分				
		綜合日語(二)C	2					
		日語發音	2					
		綜合日語(二)A	2	必修至少2學分				
		日語專書導讀	2					

		日語精讀與專書探討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B-日本語研究	2					
		綜合日語（一）B	2					
		綜合日語（二）B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日語語法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D-日本語與語言使用	2					
		綜合日語（一）A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綜合日語（三）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B-語言與接觸	2					
第二外語語言學知識	2	語言溝通概論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日語語言學概論	2					
		日語語音學演練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A-近代語言形成史	2					
第二外語之文學及文化基本知識	6	表象文化概論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日本殖民時期台灣日語文學	2					
		現代台灣日語文學	2					
		日本上古中古表象文化論	2					
		日本中世近世表象文化論	2					
		日本近代表象文化論	2					
		日本現代表象文化論	2					
		日語文學導論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 B-表象文化交流論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多元文化導論	2					
		社會文化概論	2					
		行走・探索・思考：台灣裡的東亞	2					

		歷史與敘事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不可思議的「日本」	2					
		文化與敘事	2					
		跨文化敘事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A-異文化溝通	2					
		台日關係	2					
		日本國際關係	2					
		日本古代中世史	2					
		日本近世近代史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 A-近代台日社會形成史	2					
第二外語情境語言使用能力	10	華日翻譯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日華翻譯	2					
		日語口譯入門	2					
		日語口譯實務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C-翻譯文化論	2					
		日語討論與表達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台日溝通分析	2					
		專題口語表達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D-社會與溝通	2					
		社會與企業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職場日語	2					
		專業閱讀技巧	2	必修 至少 2 學分				
		專題論證寫作	2					
		台日報導製作	2					
		台日報導實踐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 C-日本語文學論	2					
		職涯日語	2					

第二外語教學軟硬體應用能力與策略	2	台日媒體製作	2	必修至少 2 學分				
		日本資訊傳播導論	2					
		媒體素養論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 D-近現代媒體文化	2					
第二外語教學理論知識與方法策略	6	日語教學法	2	「碩士論文」與「專題研究」只能擇一計算，且「碩士論文」至多認定 2 學分。				
		共學課程:日語教與學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C-語言與教育	2					
		專題研究	4					
		碩士論文	2					
第二外語評量方法	0							

說 明

1. 本表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36 學分，包含第二外語溝通能力 10 學分；第二外語語言學知識 2 學分；第二外語之文學及文化基本知識 6 學分；第二外語情境語言使用能力 10 學分；第二外語教學軟硬體應用能力與策略 2 學分；第二外語教學理論知識與方法策略 6 學分。含必修最低 26 學分。
2. 修習本專門課程者須取得「日本語能力檢定試驗」(JLPT) N2 級以上之合格證明。
3. 日劇聽解、日語新聞聽解、台日多元文化交流總論、台日多元文化交流實踐論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4. 綜合日語(一)C、綜合日語(二)C、日語發音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5. 綜合日語(二)A、日語專書導讀、日語精讀與專書探討、語言與教育 B-日本語研究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6. 綜合日語(一)B、綜合日語(二)B、日語語法、語言與教育 D-日本語與語言使用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7. 綜合日語(一)A、綜合日語(三)、溝通與文化 B-語言與接觸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8. 語言溝通概論、日語語言學概論、日語語音學演練、語言與教育 A-近代語言形成史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9. 表象文化概論、日本殖民時期台灣日語文學、現代台灣日語文學、日本上古中古表象文化論、日本中世近世表象文化論、日本近代表象文化論、日本現代表象文化論、日語文學導論、社

會與表象 B－表象文化交流論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0. 多元文化導論、社會文化概論、行走・探索・思考:台灣裡的東亞、歷史與敘事、不可思議的「日本」、文化與敘事、跨文化敘事、溝通與文化 A－異文化溝通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1. 台日關係、日本國際關係、日本古代中世史、日本近世近代史、社會與表象 A－近代台日社會形成史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2. 華日翻譯、日華翻譯、日語口譯入門、日語口譯實務、溝通與文化 C－翻譯文化論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3. 日語討論與表達、台日溝通分析、專題口語表達、溝通與文化 D－社會與溝通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4. 社會與企業、職場日語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5. 專業閱讀技巧、專題論證寫作、台日報導製作、台日報導實踐、社會與表象 C－日本語文學論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16. 台日媒體製作、日本資訊傳播導論、媒體素養論、社會與表象 D－近現代媒體文化必修至少 2 學分。

★「碩士論文」與「專題研究」只能擇一計算，且「碩士論文」至多認定 2 學分。

本表適用 115 學年度起符合本專門課程培育系所資格之師資生；114 學年度（含）以前之在校且符合本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師資生得適用之。認定本表者，於申請本科專門課程認定證明前，須符合本表列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所、組、學位學程、輔系、雙主修資格。

相關審核系所主任核章：

核章日期：

受理單位核章：

核章日期：

審核結果：核心課程_____學分；跨科課程_____學分；專長課程_____學分，共計_____學分。

※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：

東海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為學生申請學分認定之目的，於本表蒐集學生之個人資料為聯絡、審查所需，僅供本單位進行資料審核之聯繫。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述資料，但若資料不完整時，將無法受理申請。資料提供後，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行使當事人權利，如有疑問，請洽本中心辦公室（04-23508529）

☐ 本人已詳讀說明及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及利用告知事項，並願遵守上述規定。